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張麗惠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404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郵件：bs854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430672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及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徵才訊息（含簡歷表）各1份

（37618376_1143067262_1_ATTACH1.pdf、37618376_1143067262_1_ATTACH2.odt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114學年度徵聘商借教師1名辦理師資培育相關業務，請轉知貴屬教師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4年5月26日臺教師（四）字第1142601368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辦理藝術相關業務，規劃於114學年度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不含偏遠、離島、原住民地區及全校班級總數在12班以下之學校）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至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支援，工作內容及資格條件，請詳參前開教育部函。

三、請轉知貴屬教師相關訊息，並請有意願之教師於114年6月6日（星期五）前將簡歷表以電子郵件寄至教育部謝文瑾專員電子信箱（wenchin@mail.moe.gov.tw），連絡電話（02）7736-6309，由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組成小組審查遴選之。

成淵高中 11405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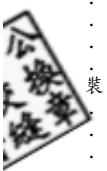


NEAA1146006635

四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及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徵才訊息（含簡歷表）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電 2025/08/29
文 10:38:40
交 捷



裝

訂

線



06